

<<武大国际法评论.第十四卷.>>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武大国际法评论.第十四卷.>>

13位ISBN编号：9787307093447

10位ISBN编号：7307093448

出版时间：2011-12

出版时间：曾令良 武汉大学出版社 (2011-12出版)

作者：曾令良

页数：388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武大国际法评论.第十四卷.>>

内容概要

《武大国际法评论（第14卷·第2期）》设有“专论”、“特载”和“案例研究”三个栏目，同时本期《评论》荟萃了国际法研究所前辈学者、所长和部分国际法专家为所庆所作之题词佳作，吸收了前不久在武汉大学召开的“2020年的国际法”暨中国青年国际法学者论坛的优秀理论成果，特设“武汉大学国际法研究所成立三十周年”和“2020年国际法的发展展望（上篇）”两个专题，力图以不同的形式，从不同的角度来揭示国际法学术和实践的最新发展动向和趋势。

书籍目录

一、专论 海上执法与武力使用 化外人、领事裁判权与法典化：国际体系变迁中的中国冲突法 我国涉外协议管辖制度限制条件的正当性探讨 美国涉外证券民事诉讼管辖权制度研究 论美国对华“双反”措施中的双重救济问题 英国低碳能源法律政策的演变、特点及其启示 二、专题一：武汉大学国际法研究所成立三十周年专题 开拓创新，再上层楼——庆祝国际法研究所成立30周年 武汉大学国际法研究所三十周年回顾与展望 当代国际法的发展：人权定向对主权定向 论现代国际法的若干基本理论问题 区域性国际组织与国际人权法的实施 英国2009年银行法的发展与评价 存款保险机构代位受偿优先权及其导入我国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 三、专题二：2020年国际法的发展展望（上篇）中国青年国际法学者论坛倡议书 中国国际法学的繁荣之路：一种引入国际关系理论分析的路 国际法治的中国立场 国际海上货物运输多个原因导致货损赔偿责任规则问题研究 全球化进程中的国际宪政法治——国际社会的动态演进与静态存在模式解析 四、特载 《联合国国际合同使用电子通信公约》：政策目标与潜在效益 当代中国领事认证若干问题的实证研究 五、案例研究 中国诉欧盟紧固件案“单独税率”争议评析 对“维多利亚号”租船纠纷案的评析

章节摘录

版权页：可见，依据现行国际法，国际关系中禁止使用武力是基本原则，但在满足自卫条件的前提下可以使用武力。

然而，自卫权的行使，即合法的使用武力必须符合比例原则标准。

2.国内法对国际关系中武力使用的规制 国内法中涉及国际关系武力使用的主要规定在宪法之中，它决定国家战争与和平的状态，如《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62条第14款、第67条第18款、第80条。

战争是“国之大事，死生之地，存亡之道”，对于此类事关国家存亡的事情应当由宪法对其作出规定。

但对于战争与和平的决定，宪法也仅是规定了作决定的程序：如哪个机关有权作出，哪个机关可以实施等，至于作决定时应考虑何种因素等实质性问题则鲜见具体规定，因为这不单纯是法律问题，更多牵涉政治的考量。

（二）国内执法武力使用的国际法和国内法规制 对于国内执法武力的使用，无论国际法还是国内法都不是一般性的禁止，或者说全面的禁止，因为执法作为法律的实施，必然会对相对人的权利进行限制或侵害，特别是刑事领域可能会限制人身自由乃至剥夺生命，如果遇到相对人的抵抗则武力使用不可避免，而比例原则的作用即为确认武力使用的时机及强度是否符合法律的规定。

由于国内执法武力使用主要是规定在各国国内法制中，所以本文先从执法武力使用的国内法制开始着手。

1.宪法和行政法领域的执法武力使用与比例原则 作为一国的根本法，宪法对于国内执法的武力使用一般没有具体规定，但其对于本国人民基本权利保障的规定，隐含了对国家公权力，包括执法武力的限制。

各国宪法中关于基本权利的规范，首要的是为了保障个人的自由权利免遭国家权力的侵犯，所以，其本质就是个人针对国家的防卫权。

也就是说，在这些权利范围内，是排斥国家权力的干涉。

然而，随着现代社会的发展，行政权力在不断地扩张，已政府的角色也已经从消极“守夜型的政府”转变成为积极的公共福利提供者和公共利益的维护者。

在这种政府职能的扩展中不免会触及个人的基本权利，如为了公共利益而侵犯了个人的自由等。

此时就会发生利益冲突的情势，双方的利益都是宪法所欲维护的，但何者更应予以保障则需要一个裁判的依据，此依据的标准即为比例原则。

作为宪法原则，比例原则指导立法、行政和司法行为，它是涉及法益比较和公权力实施的重要原则。而行政法领域是在公权力实施的主要地带，公权力的运行，在极端情况下会出现武力的使用，对于公民甚至外国人的合法利益造成损害。

因此，需要对于其进行更加严格的规制。

在行政法领域，公权力的实施较多地影响到公民权利，在某些方面会涉及武力甚至暴力的使用，如治安管理、紧急状态以及海上紧迫等，这些可能造成相对人严重损害的执法需要更多的规范和约束。

因此，行政法也被称为控权法，即通过规范程序等方式控制公权力的行使。

而执法领域的武力使用由于最易造成相对人重大的人身和财产损害，因此是行政法更为关注和重点规范的领域，比例原则即为重要的规范原则之一。

<<武大国际法评论.第十四卷.>>

编辑推荐

《武大国际法评论(第14卷)(第2期)》主要包括：专论；专题一：武汉大学国际法研究所成立三周年专题；专题二：2020年国际法的发展展望；特载；案例研究。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